

19.08

惠城文史資料

第九輯

惠州市惠城區政協
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

惠城文史资料

第九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惠州市惠城区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一九九三年二月

EAB/CS

惠城文史资料 第九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惠州市惠城区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地 址：广东省惠州市中山北路 65 号

电话号码：231325 224554

邮政编码：516013

出版时间：1993 年 2 月

广东省非营利性出版物准印证：

粤印准字(92)第 55 号

目 录

惠州木材业历史概况.....	严马金 苗文缀(1)
惠州鞋业.....	张焕棠(16)
惠州第一间消费合作社.....	姚洪年(21)
惠州航运业.....	廖伯腾 张焕棠(26)
惠州种桑养蚕史话.....	罗锡俭(32)
惠州的砖瓦业.....	黄 仁(36)
惠州机器修理业社会主义改造概况.....	陈 平(38)
惠州的民主改革.....	熊林祥(47)
惠州市民主建国会.....	廖伯腾 张焕棠(53)
解放前惠州的嫖、赌、吹.....	孙树浓(63)
惠州解放初期的禁烟、禁赌、禁娼.....	尹兰河(68)
惠州盲聋哑人福利事业.....	刘 型 彭炳清(77)
惠州归侨对家乡建设的贡献.....	林石信(86)
惠州镇府的情况回顾.....	曾朝明(89)
解放后惠州的婚姻状况.....	刘 型 彭炳清(94)
东江水上第一小学创办经过.....	彭光惠(105)
惠阳茶职公会工人子弟学校.....	张瑞娥(110)
民办培光小学.....	陈宝石(112)

记一次甘蔗糖蜜突然变质事故	方惠成(116)
惠州的爱国卫生工作	余汉泉(124)
抗战时期的惠州民众教育馆	林慧文(136)
深受群众欢迎的文学讲座和故事会	吴定贤(143)
惠州市文艺轻骑队	凌樵亮(149)
惠州民间工艺	谭山宜(152)
解放前惠州水上人家生活习俗	冼汉文(157)

吴仕端先生文事活动点滴	任仕沾(162)
记木刻家梁永泰	廖辅叔(170)
李长天先生轶事	胡振杰(176)
名老中医文介峰	管丽芳(179)
陈仕煦二三事	吴定贤(184)

惠州的寒害

——惠州气象灾害丛谈之三	赖兆周(187)
1973年至1983年惠州城区	
重点废气污染治理	梁谭海(196)

来稿摘编

惠州名人轶事	吴定贤(200)
--------------	----------

惠州木材业历史概况

严马金 苗文缀

惠州木材行业的形成,从民国前即开始。其历史概况,按解放前、50年代和60年代后三个时期记述于后。

(一)

民国之后,惠州已成为东江流域木材的集散地。木材的来源,远从东江的源头——江西的全南、安远、寻乌,至连平、和平、龙川、河源、紫金及新丰等县的木材产区,经千里的木运至惠州后,向惠州及东江下游惠阳、博罗、东莞及海丰、陆丰诸县销售。

木材从产地到达惠州,要经4个环节:(1)砍伐造材——林区农民在山上砍倒树木后,简单造材(打枝、剥皮、截齐头尾),按规格长度制成原木,推拉、滑溜或肩扛至小溪岸边。(2)赶羊流送——集中原木推下小溪,顺水流送到小河。(3)小排放运——在小河中把七、八至十多根原木编扎成一剪(叫剪七、剪八、剪十几,剪亦称筏),若干剪拼接成小排,放运到东江较宽的河段江面(如东木、陀

城、蓝口、河源、石公神、秋江口等),卖给木材商贩(也有林农与商贩合伙)。(4)排帮放运——商贩把小排拼镶成大帮木排(每帮排约有4—6千根木)顺东江放运至惠州,停泊在东江沙木排头(现东江大桥下南侧的水面),转行交易买卖。

当时东江沙的木排头,实际是惠州水面上的木材市场。“市场”水面宽广,经常停泊有10—20帮排;有外地来转运木材的船艇;有几十个固定的寮间(浮在水面的木屋,每间约二三十平方米),住着木材商贩、木排放运和看守人员,多达百余人;还有零卖果菜、副食品、烟酒的小艇,穿梭叫卖其间,木材商贩与顾客在寮间谈生意。1953年洪水后,水面市场才逐渐消失。

经过交易买卖后,木材销往的地方,东至平海、吉隆,南至澳头、大鹏、龙岗,西至潼湖、谢岗,还有东莞、石龙及海丰、陆丰等地。在惠州主要销售给木材商店和加工店铺,也有卖给修船造船店、专制木屐店的。至抗战前,惠州的木材业极为兴旺,木材商店和加工店铺共有72家,其中20余家大店,集中开设在东江沙和文昌阁(现南昌路江边),较闻名的店铺有美和、万生、海记、三和等。大的店铺雇有工人和学徒十余人,小的有三五人,还有父子店、兄弟店。工人(多数店主亦参加劳动)使用锯、斧、刨、凿、钻等简单生产工具,进行木材的

加工和木器制作,如锯木、做家具、门窗、招牌等,也有作木器雕刻的(如结婚用的大床、眉匾),还有兼营油漆及上门装修的,直接为群众生活需要服务。

抗战开始后,日机空袭频繁,1938年惠州、广州沦陷,人心惶惶,百业遭殃,连续三四年,惠州木材业生意清淡。至40年代初,日军盘踞广州、东莞、石龙,三度放弃惠州期间,东莞和石龙20多家木材商店迁来惠州,知名的有经营建筑木业的范波记,专加工盆桶的谢祝记,加工木器的葵记。当时惠州木材店铺,一方面要准备“跑日木”,又要参与同行竞争,经营惨淡艰难。

日军投降后,原在惠州的木材商店和加工店铺先后复苏,东莞、石龙的木店迁走,从惠城附近圩镇到城里开办木材商店及店铺达30余家,惠州的木材业重新显出一派生机。但好景不长,至1948年、1949年,由于内战日紧,国民党政府经济崩溃,通货膨胀,连续发行的法币、关金、金元券、银元券不断贬值,物价飞涨,人民生活窘苦,虽经木材业大商店的工人“联手”罢工,争得以粮食(大米)为木位计算工资,但终究解决不了生活,惠州木材业处于艰难境地。

(二)

建国后,国家为加强对惠州木材业的领导,管

好用好有限的森林资源，稳定惠州木材市场。1952年秋，在惠州成立“中南区木材公司东江分公司”（现水门大街、六角巷口对面），王布任经理。不久公司改称“广东省森林工业局东江分局”，下设石龙贮木场，东水、老隆、河源、五紫、新丰、增龙、惠阳7个木材采购站。惠阳采购站（设在东江沙，刘玉彪任站长）负责木材收购、运输、集中和调拨，由“中国煤业建筑器材公司惠州经营处”（兼营煤炭、水泥、木材业，负责人朱培启）负责木材的供应。

1953年夏，惠州成立了“粤东惠阳木材交易所”（在水东东路），李文启、练廉任所长，它是第一个管理木材的行政机关。交易所执行《中南区木材管理办法》，贯彻中南区江河水系的“中间全面管理，两头适当放松”的政策，并限制非专业单位长途贩运木材，使东江的木材流通混乱现象得到治理。同时，又将“煤业建筑器材公司惠州经营处”改为“广东省木材公司惠州经营处”（负责人关连鹏、丘昌）。1954年，经营处又改为“广东省森林工业局惠阳供应站”。1955年，供应站与惠阳采购站合并，成立“广东省森林工业局惠阳购销站”，统一惠州木材的采购和供销任务。

1954—1955年间，惠州木材业的木材加工部分走向合作化。先办起第一个“公私合营惠州造船厂”（以木材为主料的，厂址在水门大街，魏仕优为

厂长),随后开办第一个“惠州木器生产合作社”(在环城东、中山南路口,姚鸿年为社主任),不久又先后成立第二、三、四、五木器生产合作社,还成立“地方国营惠州木材厂”(现国庆路)。这些厂、社加工生产集体化,惠州木材厂还安装了1台锯木的圆盘锯,先行走向生产半机械化。

1956年,成立惠阳专区,设立“惠阳专区森林工业分局”。在“惠阳购销站”基础上成立“中国木材公司广东省惠阳公司”(于庆芝首任经理),下设博罗、海丰、陆丰、平山、淡水5个木材站,汕尾、甲子、横沥、澳头、稔山、泰尾……等8个木材供应组,还派出紫金工作组(未设站组的圩镇,委托供销社代销木材),在森工分局、惠阳公司领导下,组织近10人的采购队伍,到江西5个县组织货源,积极开展木材购销活动。当年惠阳公司购进和销售木材均超过3万多立方米,是惠州木材流通量历史上最多的一年。

在合作化高潮推动下,惠州的私营木材商店在较闻名的联益、源益、茂源、大兴、均兴等带动下,全木材行业组织起来,同国营木材公司实行公私合营,成立“惠州公私合营木材商店”,公方代表黄振昌,资方代表刘荫、孙松、工人代表欧锦兴,分别担任正副主任。合营后在东江沙、文昌阁、水门大街等地设门市部,经营木材零售业务。

根据省府关于“全省排筏工人归口林业部门”指示精神,当时惠州竹木排放运站的男女排工103人,由惠阳木材公司吸收为国家正式职工,惠阳公司后来又将富余排工,分别调到石龙、增城、博罗、惠东等木材系统单位。至此,在惠州的木材业全部900余从业人员,分别组织参加到造船厂、建筑公司、5个木器生产合作社、木材厂、公私合营木材商店及木材公司等单位,得到单位适当的工作安排,完成了一次人员调整工作,贯彻执行了“统筹安排,全面兼顾”的方针。

惠州木材业的木材计量和价格,于1953年作了初步的改革。按国家统一规定,废止使用“鲁班尺”(又称九五尺,一尺等于0.35米),实行公尺制;废除旧的木材计量和检尺制,试行新的《木材规格》、《木材检尺办法》、《木材材积表》,规定木材价格。1953年惠州木材的第一个销售牌价定为:杉原木基准规格二等材每立方米43.46万元(旧人民币,下同),杂木(以樟、棟等为基准材种)基准规格二等材每立方米为75万元。后来价格均由省管,一切价格(包括基准价、树种差、规格差、等级差、批零差)不论成木、经营盈亏状况如何,均由省统一制定,依照执行。

1957年,惠州又改革了木材收购价格,把以前“以销定购”(以销售价倒扣税费后作收购价)的

作价原则,改为分别木材砍伐区的远近,不同类型的林区,定出不同的收购价,使木材收购价接近木材生产成本,更有利于开发边远林区的资源,增加木材的购进量。1958年,国家把1953年试行的木材计量和检尺办法,根据实践,复测、补充、修订,正式发行新的木材规格、材积表和检尺办法,进一步完善了木材计量和检尺制度。这制度执行到80年代中期。

1958年,惠州镇升格为市,5个木器生产合作社并为“惠州木器农具厂”(厂址在水门国庆路口)。公私合营木材商店改为“惠州市木材公司”(现木门大街百货商店)。当年由于大跃进、人民公社化、大炼钢铁,东江上中游城乡耗用木材增多,惠州的木材购进和供应出现了供求矛盾。

1959年,撤销惠阳专区,惠州市又改为镇。市本材公司与省惠阳本材公司合并,成立“广东省木材公司惠阳支公司”(归佛山专区管,公司迁至水北江岸)。国营惠州木材厂与惠州木器农具厂合并为“惠州木器厂”,由于木器加工发展的需要,木器厂积极推进技术革新、革命运动,先后购进和自制裁木机、刨木机、直边机、截板机、打眼机、出棒机、打铆机等木工机械,几年后走上机械化、半机械化生产。

惠阳支公司属佛山专区,木材资源较缺,加之

上年惠州木材供应已呈紧张。为解决惠州木材供求矛盾,在惠阳县委领导下,成立“惠阳县开发武禽嶂指挥部”(武禽嶂在惠东县东北山区),并组成石溪、沉水、梁化3个采伐队,共组织了1400多民工上山砍运木材。山区没有公路,民工修筑了近100公里道路和山场便道。有公路的地方,却缺乏车辆和汽油。职工们克服了生活、生产和运输的重重困难,至1962年底,终于砍伐并运回5000多立方米木材,使惠州木材市场供应紧张状况有所缓和。

惠州木材业建国后经历了4次较大的洪灾。1953年的东江水,冲跑了停在东江沙四、五帮木排,木排转入西枝江至下埔和沙下,撞压威胁着新建成的东新桥安全,灾后迁移东江沙停泊的木排帮,撤消了木材市场。1959年6月中旬,东江流域下暴雨,三天间惠州木位猛涨了6米多,造成惠州历史上特大洪灾。在惠州城内的木器厂受淹停产,地处水北江岸的“惠州支公司”也进行了一场抗洪斗争。当时该公司有6帮木排(约1600立方米)停在水北江面,有被洪水冲散下沉的危险,公司一部分排工上山区运输木材,剩下男女排工不足30人,加上公司的木工、管理后勤人员还不足50人。他们在水面排帮加缆加锚,在岸边植桩系缆,固定木排,并日夜在木排上巡守防险,确保水排安全。

在岸上要捆扎板材、搬迁设备、办公室、宿舍，转移老弱家属，保证职工吃穿。经过连续3昼夜顽强搏斗，终于保护了国家财产未受损失，人员安全，同时还为附近“博罗食品公司水北转运站”抢救了数十头生猪，取得了抗灾的胜利。1966年6月第3次洪灾，水北专区贮木场3千立方米的水上排帮和岸上板材，受到一次重大袭击。1979年9月下旬第4次大洪灾，又给地区贮木场、惠阳县及惠州市木材公司一次袭击。后两次洪灾，贮木场和木材公司均遭到不同程度的损失，除了木材加工停产外，还冲失原木（包括已采购放在山区木材站的、运输途中的）和板材，耗用大批保管木材的辅助材料（钢绳、大小竹缆、黄藤、马钉），淹坏电讯设备，毁坏厂房场地等，使国家遭受了物资和经济损失（如79年政府给地区贮木场灾后拨补近20万元）。

1959年洪水过后，惠州灾痕累累。在党和政府的“恢复生产，重建家园”号召下，惠阳支公司及木器社需自救外，还到林区组织和抢运木材，加紧生产木器及农具，在惠阳县委统筹安排下，木材支公司在下半年内组织和供应了4千多立方米木材支援救灾工作。

五十年代，惠州木材业走过不平凡的历程，从无政府状态、带商业性质的自由经济，到建立和健

全了木材业组织领导机制；安置整编了从业人员；确立了经营服务方向；贯彻一套政策制度；在合作化高潮中，实现了全行业公私合营，开展双革双新运动；在防洪斗争中取得重大胜利；使惠州木材业成为社会主义经济中一门新兴企业。这期间，木材业中涌现出一大批先进、模范人物，除参加专区、县系统、部门的先进劳模大会外，还有在防洪斗争中表现突出的邓玉棠，出席 1953 年中南区劳模大会；在木材流通领域工作做出成绩的徐清杞、林育贤，分别参加 1955、1956 年全省林业系统劳模大会；创造木制水涡轮机的刘群超，于 1959 年代表广东省林业系统出席北京的全国群英会。

(三)

进入六十年代，全国的木材供求关系都超紧张。国家对木材实行计划生产、专业管理、计划分配的方针，广东省和佛山专区亦压缩木材分配指标，由计委分配用材。惠阳县采取各种措施来增加木材生产，撤销梁化伐木队，加强石溪、沉水两个伐木场；裁减武禽嶂指挥部 300 多人，调入增设的石涧、古田两个伐木场和一个副业场。1961 年，把伐木场的 1100 多民工全部转成国家职工。同时，惠阳支公司在水北利用船用柴油机带动圆盘锯锯木（因木北无电源），用土法试产纤维板，多方挖掘潜力，扩大木材加工和代用，力求缓解木材供应矛

盾。

1962年，惠阳支公司改为惠阳县木材公司，为执行国家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8字方针，各伐木场和纤维板生产下马，压缩职工，对农村来的职工几乎全部回乡，城镇来的职工安排转调其他行业，少数遣散。通过调整，木材公司当年减少了木材调进和销售，经济亏损达43万元，成为历史上亏损最大的一年。

1963年，恢复惠阳专区，专区下辖东江上游几个县是木材产区，惠州地区是木材销区。在专区的照顾支持下，调入一部分木材给惠阳县木材公司，以减轻惠州的木材供应紧张状态。1964年，惠阳专区收回惠阳县木材公司，成立“惠阳专区林业局贮木场”，不久又在平山成立惠东县木材公司。专区投资在木北接通电源，给贮木场增加机械设备，安装两台皮带锯锯木，同时，惠州造船厂、木器厂和淡水、平山的木器社也先后安装皮带锯，淘汰圆盘锯，提高木材加工能力和木材利用率。专区林业局还抽调干部设立节约木材小组，采取“以材代材”（以松杂木代替杉木使用）等办法，调节杉木少、松杂木多的状况。

国家经委、计委、物资总局联合发下关于节约木材指示后，广东省又提出开展加工改材、推行成材供应方针。在惠阳计委统筹安排下，对有锯木设

备的木器厂、社和建筑公司、队继续供应原木,其他用材单位,由贮木场根据分配的木材指标,按需要实行加工后成材供应(即不供应原木,把原木锯成根、枋给用材单位)。同时贮木场组织调进计划外木材(指标木材牌价较低,国家补贴亏损部分。计划外材价格是成木加微利定价,国家不补亏,比牌价高出约 20—30%)综合加工利用,提高了原木利用率 10—15%,又解决了市场供应困难。如加工成包装箱,可供应给没有指标用材的惠州糖果厂、食品厂等单位;加工成瓦棱、板材,可供农村修建牛栏猪舍和民房维修之用。

成材供应,是木材供应结构的一项重大改革。惠阳贮木场从 1964—1966 年贯彻执行后,首先得到成材供应的效益:(1)增加木材加工量,提高锯木出材率 10%以上;(2)解决没有指标用材的单位和群众的需要,社会效益明显;(3)促进木材供应企业内部挖潜、革新技术、提高加工产品质量,扩大木材利用范围,改善经营服务,争取加工盈利,弥补国家对木材供应的亏损。至 1966 年终,惠州地区成材供应而加工的原木达 1500 立方米,较 1964 年 600 立方米增加一倍半,为全专区推广成材供应开拓了道路。

六十年代后期,在推广成材供应的同时,社会生产结构的调整,逐步对代用木材和减少木材消